

# 泽州县乡村振兴中心文件

泽乡村振兴中心发〔2025〕73号

---

## 泽州县乡村振兴中心 关于支付2025年北义城镇蔬菜大棚种植项目 (7村联建)第一批资金的通知

北义城镇人民政府:

根据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精神,结合2025年北义城镇申报的蔬菜大棚种植项目,由北义城村、东黄石村、崔庄村、下城公村、北尹寨村、岸则村、河底村7村联建。根据扶持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项目每村700000元的补助标准,共申请财政衔接资金4900000元,此次支付项目第一批资金1470000元至泽州县北义城镇河底村股份经济合作社,支付金额达到补助金额的

30%。请你镇监督实施主体落实好项目建设工作。

  
泽州县乡村振兴中心  
2025年7月25日

---

泽州县乡村振兴中心

2025年7月25日印发

---